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文化局
Instituto Cultural

關於立法會羅彩燕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的指示，經徵詢市政署之意見，文化局對立法會 2023 年 8 月 3 日第 806/E616/VII/GPAL/2023 號函轉來羅彩燕議員於 2023 年 7 月 20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23 年 8 月 4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現時澳門戶外空間設有的宗教類紀念物，由相關的宗教團體或紀念物所有者負責維護管理。若紀念物的修復工作涉及被評定的不動產或緩衝區範圍，按《文化遺產保護法》規定，在實施有關修復工作前須取得文化局的意見。就設置於文化局管理範圍內的紀念物，文化局持續與相關宗教團體保持溝通，檢視其保護狀況，並由相關宗教團體進行倘需的修復維護。

而設置於市政署管理的公共地方之紀念物，市政署會作常規性檢查及適時進行維修保養。就位於路環石排灣圓形地的聖母像及拜苦路碑，由於早年受颱風吹襲受到一定程度損壞，故市政署計劃開展修復工作，經與天主教澳門教區就修復方案進行緊密溝通及徵詢文化局意見後，由具修復雕像經驗及技術的承判商執行有關工作。市政署將於原址完成修葺及美化工作後，再按天主教澳門教區意見，原位原佈局安放修復後的聖母像及拜苦路碑。就市政工程的開展，市政署透過“工程資訊網”專題網頁發佈相關信息，包括：即將招標、公開招標、詢價、將建、現有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文化局
Instituto Cultural

及完成工程，並按照進度的不同階段發佈不同內容的資訊，以便公眾及時知悉。

肅此奉覆，並致謝忱

局長 梁惠敏